

108年度「家有寶貝」新手父母婚姻教育暨幼兒親職教育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107年10月9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70166834號函。
- (二)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08年2月20日新北家推字第1083110286號函。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協助新手父母學會共同合作教養子女。
- (二)提升新手父母溝通及因應壓力的方法。
- (三)幫助新手父母瞭解幼兒發展及經營夫妻關係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- (三)承辦單位：新北市平溪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四、辦理時間：108年5月4日 星期六。

五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08年4月30日或額滿為止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新北市社區民眾之家長及幼兒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新北市平溪國民小學。

八、活動主題：「雙人腳踏車」寶寶教養與夫妻共親職。

九、活動內容：

時間	活動內容 (新手父母組)	活動內容 (嬰幼兒組)	備註
08：50-09：00	報到		
09：00-10：40	「雙人腳踏車」寶寶教養與夫妻共親職講座	幼兒創意 戲劇遊戲	分組 進行
10：40-10：50	休息		
10：50-11：30	親子互動活動		
11：30-12：00	回饋與分享		

十、預計效益：增進新手父母間婚姻及親密關係，學會共同教養子女。